

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
人事費彙計表
中華民國111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58,047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-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8,524	
六、獎金	16,350	
七、其他給與	1,465	
八、加班值班費	3,745	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7,080	
十一、保險	6,789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102,000	